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乡村振兴 工作简报

〔2018年〕第11期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

2018年12月18日

台山市农村公厕新建改造工作成效显著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大力开展厕所革命，我局根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厕所革命要求，积极推动农村公厕建设，经过前期三轮农村厕所的摸底调查，全市277条行政村，其中30户以上自然村未建设而必须建设无害化卫生公厕的有592条，30户以下自然村是按需求建设1间无害化卫生公厕，目前各镇（街，下同）报送有需求建设1间无害化卫生公厕的30户以下的自然村175条。

根据9月21日市委常委会会议精神，加快推进农村改厕工作，将改厕工作任务由2020年前完成调整为2018年底前完成。计划2018年底前，每个自然村按实际需求建设1间标准化公厕，建设农村无害化卫生公厕767间，实现自然村均有一间无害化卫生公厕。

目前农村无害化卫生公厕补助标准为6万元/间，由市、镇、村三级按4：3：3比例负担，市级财政补助每间上限2.4万元，目

前市级经费已预拨 30%。

各镇对照农村改厕实施方案，提高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，明确分工，积极落实，推动农村改厕工作。各镇对照农村改厕实施方案，提高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，明确分工，积极落实，推动农村改厕工作。截至 2018 年 12 月 14 日，全市已完成 672 间无害化卫生公厕，完成率为 87.61%，在建 97 间无害化卫生公厕。若按照江门市要求，2018 年台山市建设农村无害化卫生公厕的任务为 190 间，则目前已超额完成 253.68%



汶村镇大担村委会美西村公厕



白沙镇朗南村委会横山头村公厕



斗山镇横江村委会旧村公厕



四九镇白石村委会桥头村公厕



广海镇靖安村委会林屋地村公厕



广海镇鲲鹏村委会（渔人码头）公厕

送：各市（区）党委、政府

发：市委办、市人大办公室、市府办、市政协办公室、市委组织部、市委
宣传部、市文明办、市网络信息统筹局、市发展改革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国
土局、市环保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务局、市农业局、市文广新局、
市卫计局、市规划局、市旅游局、市委农办、江门供电局，各市（区）
住建局、高新（江海）区住建水务局、恩平市城管局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18年12月18日印发
